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以微信、电子邮件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公司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90,132,264.54 元。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盈利状况，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为回报股东，公司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事项而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按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实际分配总额。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权益分配的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

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张安先生所作的《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全体董事认为 2022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全文》之“第十节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2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损失事项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

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期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 2022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存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归还前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暨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未发生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事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申请人民币 40 亿元金融机构授信综合额度，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额度为人民币 25 亿元；

2) 公司向具备相关业务资质的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包括反向保理）的保理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

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融资金额、期限、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合同约定为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理人士签署、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出售资产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出售公司持有的房屋等相关资产，出售资产性质包括但不限于：住宅、公寓、车位等，拟出售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出售资产金额，实际出售金额应在出售总额度内，以公司实际成交的出售金额为准，具体出售金额将根据各资产所在地理位置的市场行情公允价格来合理确定。提前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出售资产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上述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对外出售资产的提示性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公司编制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并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并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并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债券持有人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同意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本次董事会、监事会通过但尚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而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前述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监事会通过但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